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 荔湾区委员会 201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3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13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荔湾区财政核定支出明细表

第一部分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概况

一、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主要职能

（一）根据国家、广州市和荔湾区对外经贸工作的方针政策，促进对外经贸活动，促进扩大进出口贸易和投资，促进中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发挥民间外交的独特作用，开展对外经贸交往。

（二）组织会员参与外国经贸界人士和代表团来穗访问，协助安排来访客人与荔湾区对口行业和政府机构的交流活动；组织荔湾区经济贸易代表团出国访问与考察，与有关国际组织、区域性组织及各国贸促机构和商（协）会开展交流与合作；参加有关国际组织和它们的活动；协调组织会员参加或与外国相应机构联合召开有关经济贸易技术合作和国际商务法律法规方面的国际会议；协调与外国对口组织在穗设立的代表机构以及外国在穗成立的商会进行联络；促进与港澳台地区的经贸界人士和代表团之间的交流与合作提供服务。

（三）协调、组织荔湾区企业出国参加世界博览会、中国贸易展览会和国际贸易博览会；协调国外来市、区举办的经济贸易展览会、博览会；与有关部门配合，协助市分会承办的“广州博览会”。

（四）进行经贸信息的收集、整理、传递和发布工作；

协办中外经济技术合作项目的评估和可行性研究工作；联系、协调、组织经贸洽谈和技术交流活动；向会员企业和其他企业提供加工贸易申请输录及相关证件代办服务，提供经贸信息和咨询等服务。

（五）为会员企业和其他企业提供服务，向政府有关部门反映企业有关情况和意见；研究经贸领域的有关问题，向企业提供参考意见；举办有关国际经济贸易情况和知识方面的会议和开展培训工作。

（六）协调荔湾地区各行业贸促机构的工作；协调区对外经济贸易民间商务组织的对外活动。

（七）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贸促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 2013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	行政单位
2	——	参公事业单位
3	——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4	——	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5	——	经费自筹事业单位
---	----	----------

三、部门基本情况

单位行政编制实有 4 人。

离退休人员 1 人。

车辆 1 辆。

第二部分 2013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1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 2013 年度总收入预算 145.83 万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拨款公共财政预算资金 145.83 万元。

二、201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广州市荔湾区委员会 2013 年度总支出预算 145.83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85.8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4.8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45 万元；项目支出 60 万元。

第三部分 2013 年部门预算表

（表格附后）